

民权县财政局文件

民财预〔2021〕7号

签发人：李天桩

办理结果：A

对民权县人大十五届五次会议 第89号建议的答复

王永良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加大对农村环境整治经费补助”的议案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从2018年起由金沙田、桑德两公司承担起农村环境垃圾处理的工作，根据协议，垃圾处理服务费按照人均45元的标准，由县级负担20元、乡级负担18元、农民负担7元。自2018年开始，每年县财政已将县级负担部分1654.77万元足额拨付到各乡镇，用于农村环境整治垃圾清运。

环卫工人工资纳入预算的问题，根据财权与事权相匹配原则，各乡镇村环卫工人工资应纳入各乡镇级预算。



2021年10月17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何文豪 预算股负责人 8522543

张亚萍 农业资金管理股负责人 3022680)

抄送：县政府分管领导（1份），县政府督查室（3份），县人大选

工委（1份），各协办单位，代表所在代表团乡镇政府（各1份）。